

臺中市議會第4屆第5次定期會 第8次會議紀錄

時間：中華民國114年5月15日（星期四）10時33分

地點：本會議事堂

出席議員：如簽到簿

列席人員：

市政府

|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          |           |
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|-----------|
| 市長 盧秀燕                  | 副市長 黃國榮   |           |
| 秘書處處長 謝佳蓁               | 民政局局長 吳世瑋 | 財政局局長 游麗玲 |
| 教育局局長 蔣偉民               | 經發局局長 張峯源 | 建設局局長 陳大田 |
| 交通局局長 葉昭甫               | 都發局局長 李正偉 | 農業局局長 張敬昌 |
| 觀旅局局長 陳美秀               | 社會局局長 廖靜芝 | 勞工局局長 林淑媛 |
| 消防局局長 孫福佑               | 衛生局局長 曾梓展 | 環保局局長 陳宏益 |
| 文化局局長 陳佳君 <sub>代理</sub> | 地政局局長 曾國鈞 | 法制局局長 李善植 |
| 新聞局局長 樂治誼               | 地稅局局長 沈政安 | 研考會主委 林鼎超 |
| 原民會主委 楊馨怡               | 客委會主委 江俊龍 | 警察局局長 李文章 |
| 主計處處長 林淑勤               | 人事處處長 沈德蘭 | 政風處處長 林煥淳 |
| 水利局局長 范世億               | 運動局局長 游志祥 | 數位局局長 林谷隆 |
| 捷工局局長 蘇瑞文               |           |           |

本會

議政顧問 翁文德 法規研究室主任 謝學銑 議事組主任 黃雅君  
主席：張議長清照 紀錄：朱金柱

主席宣告開會

壹、宣讀確認第7次會議紀錄

決議：備查。

貳、報告市政府來函

臺中市政府114年4月28日府授主一字第1140111082號函

檢送本府114年第1季辦理政策及業務宣導之執行情形表1份，

敬請備查。

決議：備查。

參、宣讀議案交付審查

## 一、議員提案

議員提案計有 211 案。

決議：提案除議法字第 001 號法規案列入三讀議案外，其餘交付相關委員會審查。

## 二、議長交議案

臺中市政府 114 年 5 月 9 日府授秘聯字第 1140129056 號函

檢送本府提案「修正『臺中市市有財產管理自治條例』」等計 47 案(如附件)，敬請貴會於第 4 屆第 5 次定期會審議，請查照。

決議：提案除第 20、21、22、23 號法規案列入三讀議案外，其餘交付相關委員會審查。

## 肆、三讀議案第一讀會

### 一、市政府提案第 20 號案

檢送修正「臺中市市有財產管理自治條例」草案 1 份，請審議。

### 二、市政府提案第 21 號案

檢送修正「臺中市公有停車場收費自治條例」草案 1 份，請審議。

### 三、市政府提案第 22 號案

檢送修正「臺中市軌道建設發展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自治條例第二條、第六條」草案 1 份，請審議。

### 四、市政府提案第 23 號案

檢送修正「臺中市大眾捷運系統與地下街設施移設及連通管理自治條例第三條、第十四條」草案 1 份，請審議。

### 五、議員提案本會議法字第 001 號案

修正「臺中市殯葬管理自治條例」第六條，敬請審議。

決議：以上 5 案完成一讀，交付法規委員會審查。

## 伍、臨時動議

無。

## 陸、散會：10 時 38 分

## 臺中市議會第4屆第5次定期會第8次會議

本次會議出席議員名單：施志昌、李文傑、顏莉敏、楊典忠、張清照、王立任、陳廷秀、吳瓊華、林昊佑、林孟令、張家鉉、曾 威、邱愛珊、陳清龍、謝志忠、陳本添、張靜分、周永鴻、蕭隆澤、羅永珍、吳呈賢、徐瑄澧、楊大鉉、陳淑華、黃馨慧、林祈烽、張廖乃綸、朱暖英、何文海、吳佩芸、劉士州、沈佑蓮、曾朝榮、謝家宜、陳成添、賴順仁、陳政顯、陳俞融、陳文政、張彥彤、黃守達、江肇國、李 中、鄭功進、陳雅惠、林霈涵、黃佳恬、賴義鎧、張玉嫻、蔡耀頡、林碧秀、江和樹、林德宇、張芬郁、李天生、蘇柏興、吳振嘉、蔡成圭、吳建德、古秀英、朱元宏